

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区住建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区政府有关政务公开工作安排部署，聚焦解读回应和决策公开等关键环节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

主要工作情况有以下几方面。

1.主动公开情况

为有序、有效的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局属责任科室主要领导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服务工作领导小组，监管住建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和重点信息公开内容涉及范围和质量，局办公室为主要工作办公室，负责信息公开信息的收集、发布，做到公开及时、公开真实，让群众能够及时了解、知晓政府工作情况、进程。

2.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件，办结0件。

3.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，细化政务公开工作方案，明确责任分工。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使大家对政务公开的主体和原则、范围和内容、方式和程序、监督和保障等方面有了一定的了解，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的责任感和大局意识。此外，我局通过点名例会等形式，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宣传教育，督促局属责任科室增强信息公开的自觉性和主动性，营造了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，做到信息公开常态化管理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在平台建设方面，充分发挥部门网站这个主阵地，积极做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策解读回应和政务公开保障机制。明确专人负责，确保及时、准确、快捷的回复网上公众咨询、投诉等事项。

5.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写作等业务技能的培训，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、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的工作转变，不断完善政务公开信息质量，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安全、高效开展，从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不断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建设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，加大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--	--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	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,区住建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,总体来看运行状况较好,但离区委、区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主要存在以下问题:一是推动住建领域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做的不够扎实;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;三是信息公开更新及时度不够,针对性互动性需要持续提升。

对于上述问题,在今后的工作中,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:一是加大信息公开法规制度的学习力度,定时组织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;二是把政务公开的重点向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倾斜,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。三是加大信息公开及时性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,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按照省、市、区政务公开制定的公开目录规范,合理、规范、及时的发布政务公开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